



学科导航4.0暨统一检索解决方案研讨会

少年审判与构建和谐社会论坛开幕——肖扬为论坛致词苏泽林张世军出席并讲话

<http://www.fristlight.cn> 2005-08-05

[作者] 杜中杰;罗斌;陈海发

[单位] 人民法院报

[摘要] 由人民法院报和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联合举办的“少年审判与构建和谐社会”论坛，2005年8月5日在河南省驻马店市开幕。最高人民法院院长肖扬专门为论坛致词（全文另发），要求各级人民法院充分认识做好青少年审判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提供有力司法保障。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苏泽林，河南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张世军，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李道民，河南省驻马店市委书记宋璇涛等出席会议并讲话。论坛为期两天，主要围绕三个论题进行研讨。这三个论题分别是：少年审判在构建和谐社会中的地位与作用；完善少年审判制度，促进我国司法文明；发挥少年审判职能，努力构建和谐社会。

[关键词] 审判;和谐社会;人民法院;司法文明

由人民法院报和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联合举办的“少年审判与构建和谐社会”论坛，2005年8月5日在河南省驻马店市开幕。最高人民法院院长肖扬专门为论坛致词（全文另发），要求各级人民法院充分认识做好青少年审判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提供有力司法保障。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苏泽林，河南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张世军，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李道民，河南省驻马店市委书记宋璇涛等出席会议并讲话。这次论坛，主要是结合河南省驻马店市泌阳县法院法官李其宏献身少年审判的先进事迹，探讨少年审判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中的重要作用。苏泽林发表了题为《进一步加强少年审判工作，为构建和谐社会贡献力量》的讲话。他指出，要站在党和国家发展大局的高度，牢固树立责任感和使命感，不断提高少年审判的能力和水平，为和谐社会打下一个坚实的基础。每一位法官要本着对党和国家的事业高度负责的态度，真正做到“公正司法，一心为民”，为青少年健康成长撑起一片蓝天；要坚持“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实行“寓教于审、惩教结合”的原则，认真贯彻执行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规定。他要求各地法院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高度，充分认识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要认真总结经验，科学分析形势，努力寻找改进少年审判工作的突破口；要创新工作机制，增强司法能力，努力把少年审判事业推向前进；要做好宣传工作，为少年审判工作的深入开展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张世军代表河南省委、省政府向论坛的成功举办表示祝贺。他要求，广大少年审判法官都要像李其宏那样，怀着神圣的使命感，怀着对审判事业的无比忠诚，依法公正高效地审理好每一起案件，写好每一份裁判文书，感化挽救每一位失足少年，真正做到“审判一案，教育一片”，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结合，为构建和谐社会作出应有的贡献。李道民在论坛发言中指出，人民法院要立足审判工作，认真落实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各项措施，充分发挥刑事审判职能作用，依法打击影响和诱发未成年人犯罪的各种犯罪行为，净化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社会环境。宋璇涛表示，要以论坛的举办为契机，在全市上下深入持久地开展向李其宏同志学习的活动，并以学习和弘扬李其宏精神为动力，激发全市人民的创业精神，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努力做好改革发展稳定的各项工作。驻马店市、泌阳县的其他有关领导也参加了会议。论坛为期两天，主要围绕三个论题进行研讨。这三个论题分别是：少年审判在构建和谐社会中的地位与作用；完善少年审判制度，促进我国司法文明；发挥少年审判职能，努力构建和谐社会。江苏高院、天津高院、北京市海淀区法院、上海市长宁区法院，河南省部分法院、检察院的代表出席论坛。全国妇联、中国政法大学、中国青少年犯罪研究会、北京市青少年法律研究中心、河南省青少年犯罪研究会等单位的专家、学者以及部分全国人大代表也应邀参加会议。论坛受到新华社、法制日报、河南日报、河南电视台等新闻媒体的关注。

